

夏邑县应急管理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我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坚持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以不公开为例外”，不断拓宽公开渠道、充实公开内容、创新公开机制，较好地完成了政务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完成情况及成效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我局将信息公开作为一项全年性重点工作有序推进。机构改革后，及时调整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由主要领导担任组长，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，办公室及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组员，明确专人专岗负责，建立多方参与、密切配合、齐抓共管、合理运行的有效机制，形成“横向到边，纵向到底”的监管模式。

（二）拓宽公开渠道。在借助政府门户网站、新闻媒体、宣传栏等载体之余，我局适应新常态，紧随社会潮流，时时更新政务信息，及时对外发布政务信息，避免出现“僵尸”政务平台，或因回复不及时不准确而丧失政府公信力的情形。

（三）重点领域公开。依申请事项按照全省应急系统最多跑一次的要求，从事项名称、编码、适用法律依据、申请材料、办事流程、经办流程、办理时限、表单内容等方面进行再梳理，并统一在县政务服务网对外进行公示。111项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许可、行政给付等事项的办理流程、法律依据、责任科室、裁量细则，统一在县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示。

（四）及时回应舆情。积极做好社会舆情热点回应，制定了我局新闻发言人工作制度，确定1名局领导为我局新闻发言人，明确了工作流程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及互动交流情况。对在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领域的突发事件、热点事情、敏感问题，及时主动发布权威信息，正确引导舆论、回应社会关切，澄清不实传言或歪曲报道。2020年未发生突发重大舆情事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111	0	13
行政强制	3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0	0	0	0	0	0	0	
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年我局在执法工作及服务群众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,但仍存在很多不足之处:一是政务信息内容的规范性有待加强;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速度需要提升;三是信息公开工作专业性强,要求高,仍缺乏在职人员计算机专业技术支撑。下一步,我们将从三个层面去改进:

1.深化认识、加强公开意识。在2020年的工作中,我局将更加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,提高全体干部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,提升服务群众的水平。

2.强化管理、提高信息公开的质量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,加强信息审核、发布、监督等工作,促进工作的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3.规范权力、加大监督力度。继续按照《条例》和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,加大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落实让人民群众监督的承诺,将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工作置于阳光之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